

新质生产力之低空经济—— 四部门方案落地，万亿低空市场开启 --行业点评报告

核心观点:

- **事件:**3月27日工信部等四部门印发《通用航空装备创新应用实施方案(2024-2030年)》，加快通用航空装备技术升级，推进低空经济应用场景培育及落地。
- **两大目标节点+五大重点任务+20项具体目标，低空经济将形成万亿市场。**《方案》提出低空经济发展的阶段目标：2027年基本建立现代化通用航空基础支撑体系，以无人化、电动化、智能化为基础特征的新型通用航空装备在城市空运、物流配送、应急救援等领域实现商业应用；2030年基本建立以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为特征的通用航空产业发展新模式，形成万亿级市场规模。五大重点任务为增强产业技术创新能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竞争力、深化重点领域示范应用、推动基础支撑体系建设、构建高效融合产业生态。《方案》进一步明确低空经济发展时间节点和五大发展任务，并从不同维度对产业、政府和运营主体进行规划指导，低空经济商业化落地可期。
- **整机端，加快推进适航取证，完善航空装备产品谱系。**《方案》提出推进大中型固定翼飞机、高原型直升机，以及无人机等适航取证并投入运营，实现全域应急救援能力覆盖。支持加快支线物流、末端配送无人机研制生产并投入运营。支持智慧空中出行(SAM)装备发展，推进电动垂直起降航空器(eVTOL)等一批新型消费通用航空装备适航取证。鼓励飞行汽车技术研发、产品验证及商业化应用场景探索。针对农林作业、工业生产等应用需求，研发具有竞争力和适应性的航空装备。我们认为，批量适航证的获取有望大幅激发市场活力，助力低空经济新业态快速发展。
- **产业端，重点布局新能源航空动力系统，推进标准化。**《方案》提出，结合航空应急救援、传统作业、物流配送等领域装备需求，推进机载、任务系统和配套设备**标准化模块化发展**，推进统标统型，提升产品互换性和市场兼容性。
 - 在新能源通航动力装备方面，推动400Wh/kg级航空锂电池产品投入量产，实现500Wh/kg级航空锂电池产品应用验证。开展400kW以下混合推进系统研制；推进250kW及以下航空电机及驱动系统规模化量产，以及500kW级产品应用验证。加快200kW级、1000kW级涡轴，1000kW级涡桨等发动机研制，发展低成本小型航电系统。总体看，货架级适航产品种类有望快速增长，规模化降本效应的时间节点有望快速到来。
- **应用端，支线末线物流、应急救援等应用场景将加快落地。**“干-支-末”物流系统中大力发展**低空支线末线物流**。需求端，在长三角、粤港澳、川渝等地区开展无人机城际支线运输及末端配送示范，推动大型无人机支线物流连线组网，各场景无人机配送大规模应用落地。扩大航空应急救援示范应用，重点围绕**航空灭火、航空救援、公共卫生服务、应急通信/指挥四大领域**，在京津冀、长三角、东北、中西部、边疆等重点地区，扩大航空应急救援装备示范应用。创新航空应急救援装备体系化应用模式，推动构建有人无人、高低搭配、布局合理、功能互补的航空应急救援装备体系，**加快无人机在应急救援领域示范应用**。未来，我国航空救援及公共卫生服务将对标发达国家，形成全域快速响应的布局，物流和应急救援等场景规模化应用有望先行落地。
- **培育商务出行、空中运动等应用场景。**《方案》指出：依托长三角、粤港澳等重点区域，以eVTOL为重点开展应用示范，支持举办相关**赛事活动**。支持一批SAM装备加快市场应用。鼓励探索构建立体交通低空航线网络，着力培育**商务出行、空中摆渡、私人包机**等载人空中交通新业态。在多地开展飞行体验、航空跳伞等消费飞行活动，大力推广轻型运动飞机、特技飞行器，推进“通

国防军工

推荐 (维持)

分析师

李良

☎: 010-80927657

✉: liliang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 S0130515090001

胡浩淼

☎: 010-80927657

✉: huhaomiao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 S0130521100001

相对沪深300表现图



资料来源: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相关研究

用航空+运动”应用示范。我们认为，空中运动、商务出行等应用场景有助于培育大众对低空经济的消费习惯，提升对低空装备安全性的认知，逐步融入低空生活。

- **基建端，低空基础设施或将纳入城市建设规划。**《方案》鼓励地方政府将低空基础设施纳入城市建设规划，加强与城市运输系统连接。智能服务体系方面，推动5G、卫星互联网融合应用，促进三维高精地图、气象数据、通信导航等公共信息开放。楼顶、地面、水上等场景起降点建设将进行试点，建设一批智能化、集成型、多用途的通用航空基础设施。新建住宅与商业楼宇将预留低空基础设施，完善导航定位、通信、气象、充电等功能服务，形成多场景、多主体、多层次的起降点网络。我们认为，该方案明确地方政府为低空基建投资主体以及具体投资方向，有助于引导社会投资有序进入低空基建领域，助力低空经济快速发展。
- **产业生态端，鼓励企业制造运营一体，专项资金投入彰显发展决心。**《方案》提出在无人物流、城市空中交通等新兴应用领域，鼓励龙头企业探索形成产品研制、场景构建、示范运行一体化的商业模式，应急救援领域制造和运营协同发展。值得注意的是，《方案》强调实施“科技产业金融一体化”专项，发挥国家产融合作平台作用。我们认为行业发展初期，制造运营一体化有助于企业完成商业闭环，助力较大。“科技产业金融一体化”专项从资金端解决低空经济发展难题，彰显国家发展低空经济的决心。
- **投资建议：低空经济万亿级市场爆发在即，基建先行，制造与运营齐头并进，建议“七维度”配置。**主机厂建议关注中直股份、万丰奥威、纵横股份、亿航智能等；动力系统端，建议关注航发动力、卧龙电驱等；机身结构端，建议关注中航高科、光威复材、广联航空、时代新材等；空域管理端，建议关注中科星图、莱斯信息、新晨科技；适航认证端，建议关注广电计量；低空感知端，建议关注纳睿雷达、四川九洲、北斗星通等；低空运营端，建议关注深城交、中信海直等。
- **风险提示：**政策落地和产业推进不及预期的风险。

分析师承诺及简介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李良 军工行业首席分析师。证券从业 10 年，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供职于中航证券，2015 年加入银河证券。曾获 2021EMIS&CEIC 卓越影响力分析师，2019 年新浪财经金麒麟军工行业新锐分析师第二名，2019 年金融界《慧眼》国防军工行业第一名，2015 年新财富军工团队第四名等荣誉。

胡浩森 军工行业分析师。证券从业 4 年，曾供职于长城证券和东兴证券，2021 年加入银河证券。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客户提供。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资料来源是可靠的，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本报告版权归银河证券所有并保留最终解释权。

评级标准

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 到 12 个月行业指数（或公司股价）相对市场表现，其中：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北交所市场以北证 50 指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为基准。	行业评级	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10% 以上 中性：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 -5% ~ 10% 之间 回避：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 以上
	公司评级	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20% 以上 谨慎推荐：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 5% ~ 20% 之间 中性：相对基准指数涨幅在 -5% ~ 5% 之间 回避：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 以上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20 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大厦 31 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程曦 0755-83471683 chengxi_yj@chinastock.com.cn

苏一耘 0755-83479312 suyiyun_yj@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陆韵如 021-60387901 luyunru_yj@chinastock.com.cn

李洋洋 021-20252671 liyongyang_yj@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田薇 010-80927721 tianwei@chinastock.com.cn

唐嫚玲 010-80927722 tangmanling_bj@chinastock.com.cn